政府資訊公開法第18條（下稱系爭規定一）、行政訴訟法第19條（下稱系
t系爭裁定違反法律保留原則、法律明確性原則、正當法律程序、平等原則
之案件，認確定終局裁判就其據為裁判基礎之法律之解釋、適用，有誤認或
邦k訴訟法第15條第3項規定之立法理由揭明：「聲請判決之理由乃訴訟程序
應以系爭裁定為確定終局裁定，合先敘明。經查：(一)關於聲請人主張系爭
定因而違憲；核屬未表明聲請裁判理由之情形。(三)關於聲請人主張確定終
113年3月26日　　憲法法庭第三審查庭　審判長大法官　許